

## 國際趨勢

### [全球]

#### Thomson Reuters 日前發布「2014 年全球百大創新企業」報告

Thomson Reuters 日前發布「2014 年全球百大創新企業 (2014 Top 100 Global Innovators)」報告，臺灣的工業研究院與聯發科兩家企業也榜上有名，而中國大陸的華為則是首次上榜。以下為前十大榜單：

2014 前十大創新企業			
排名	公司	國籍	產業別
1	3M Company	美國	化學
2	ABB	瑞士	工業
3	Abbott Laboratories	美國	醫藥
4	Advanced Micro Devices	美國	半導體與電子組件
5	Aisin Seiki	日本	汽車
6	Alcatel-Lucent	法國	通訊及設備
7	Altera	美國	半導體與電子組件
8	Apple	美國	通訊及設備
9	Arkema	法國	化學
10	Asahi Glass	日本	工業

另外，該報告也指出以下幾項調查結果：

1. 2013 年百大創新企業投入的研發經費逾 2,000 億美元，當中以美國投入最多，日本其次，法國排名第三。
2. 2014 年排行榜的贏家為亞洲地區，首次出現 46 家企業上榜，當中 39 家來自日本，4 家來自韓國，2 家來自臺灣，1 家來自中國大陸；北美地區的企業佔 36 家，其中美國佔 35 家；至於歐洲地區則有 18 家。
3. 醫藥產業的企業在榜單中增加為 4 名。
4. 2014 年半導體與電子組件產業共有 21 家企業上榜，持續遙遙領先且為榜單的龍頭。至於電腦硬體產業企業共 13 家，工業產業有 8 家，而汽車產業之企業有 6 家。
5. 智慧型手機市場競爭仍持續進行中。

資料來源：“2014 Top 100 Global Innovators,” Thomson Reuters. 2014 年 11 月。<http://top100innovators.com/pdf/Top-100-Global-Innovators-2014.pdf>

### [臺灣]

#### 支援利用專利審查高速公路 (TW-SUPA) 方案近期統計

智慧局公布了「支援利用專利審查高速公路審查作業方案（簡稱 TW-SUPA）」案件統計數據，共有 419 件發明專利申請案列入 TW-SUPA 加速審查作業階段〔編按，依 TW-SUPA 規定，下表中之智慧局主動啟動加速審查，應非屬 TW-SUPA 範圍〕，當中由申請人提出之請求共 22 件，集中在「電力測量、光及儲存裝置」領域。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智慧局主動啟動加速審查的部份，若臺灣申請人向日本提出的發明專利申請案主張臺灣優先權日，而利用了臺日優

先權電子交換 (PDX) 計劃，且該臺灣案為發明案，智慧局自 2014 年起主動將其列入加速審查作業範圍；此類由 PDX 啟動加速審查的案件共 323 件，以「機械」、「生活用品」、「化工」等領域案件較多。另外，智慧局也會主動自申請優先權證明文件的案件中挑選案件進行加速審查，此類案件共 74 件，以「通訊」、「生技醫藥」、「資訊」等領域案件較多。下表為 TW-SUPA 加速審查案件之技術領域分布與案件數統計。

技術領域	申請人啟動加速審查	智慧局主動第一局啟動加速審查		合計
		臺日優先權電子交換資料 (PDX)	申請優先權證明文件資料	
機械	2	76	6	84
日常生活用品	0	66	9	75
半導體	0	27	3	30
資訊	0	20	14	34
通訊	0	9	19	28
電力測量、光及儲存裝置	19	41	2	62
生技醫藥	0	11	17	28
化工	1	44	0	45
光電液晶	0	29	4	33
合計	22	323	74	419

419 件加速審查案件中已有 248 件發出首次審查意見通知函，平均發出時間為 94.3 天，下表為其技術領域分布與案件數統計。

技術領域	申請人啟動加速審查	智慧局主動第一局啟動加速審查	
		臺日優先權電子交換資料 (PDX)	申請優先權證明文件資料
機械	0	22	0
日常生活用品	0	44	2
半導體	0	22	3
資訊	0	10	11
通訊	0	5	12
電力測量、光及儲存裝置	15	23	2
生技醫藥	0	10	10
化工	0	32	0
光電液晶	0	23	2
合計	15	191	42

另有 13 件專利申請案已核准審定，技術領域分別為：日常生活用品類 2 件，資訊類 1 件，通訊類 2 件，電力測量、光及儲存裝置類 3 件，生技醫藥類 1 件，化工類 1 件，光電液晶類 3 件。其中 11 件屬 PDX 啟動加速審查之案件。

資料來源：“支援利用專利審查高速公路 (TW-SUPA) 方案業務動態。” TIPO. 2014 年 11 月 17 日。

<<http://www.tipo.gov.tw/ct.asp?xItem=535443&ctNode=7127&mp=1>>

## [臺灣、日本]

### 臺日將實施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計畫

臺灣與日本已就專利生物材料寄存相互承認一事於 2014 年 11 月 20 日完成合作備忘錄之簽署，將進行「臺日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計畫，然相關規定與實施日期尚未公布。

關於生物材料之寄存，布達佩斯條約的會員國可在條約承認之任一國際寄存機構進行寄存，即可供多國專利申請案之用，而不必在各國重複寄存。但我國並非布達佩斯條約會員國，故無法以前述方式請求分讓寄存在國際寄存機構的生物材料。目前，日本申請人來我國申請專利須在我國重複寄存，而我國人去日本申請專利則必須在國際寄存機構寄存；在寄存相互合作計畫實施後，申請人可在我國或日本擇一寄存，不必重複寄存而只需就近在地寄存。另外，對於已在我國申請之專利案，而寄存在日本境內國際寄存機構的生物材料，任何人亦可請求分讓。

資料來源：“臺日將實施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計畫。” TIPO. 2014 年 11 月 20 日。

<<http://www.tipo.gov.tw/ct.asp?xItem=535619&ctNode=7123&mp=1>>

## [中國大陸]

### 中國大陸在船舶發動機領域之專利申請有待加強

根據韓國產業研究院發布的「中國造船業的快速發展與啟示」指出，中國大陸在 2012 年至 2013 年的船舶訂單量、建造量和未交付訂單量等 3 大指標均排名世界第一。然中國大陸多年來，在船舶發動機方面仍依賴外國技術，而核心技術研發和轉化能力不足恐將抑制中國大陸在該領域之發展。業內專家表示，船舶最主要配件的發動機佔船舶造價的 10% 至 15%，而中國大陸企業在該領域的核心專利方面缺少競爭力，只能向外國企業繳納專利費。

業內人士進一步表示，中國大陸在船舶發動機領域起步晚、缺少先進的理論基礎和實際資料的累積，且在生產製造過程中又受制於技術、材料等多種因素，所以在研發方面存在不足。

根據統計，中國大陸企業申請人在船舶發動機領域的專利申請情況截至目前為止，累計 5,271 件，其中發明專利申請為 2,623 件，實用新型專利申請案 2,648 件；相對地，美國企業申請人向美國專利局提交的專利申請達 10,778 件，日本企業申請人向日本專利局提交的專利申請達 9,290 件。

資料來源：“国产船舶发动机如何突出重围?。” SIPO. 2014 年 11 月 13 日。

<[http://www.sipo.gov.cn/mtjj/2014/201411/t20141113\\_1031145.html](http://www.sipo.gov.cn/mtjj/2014/201411/t20141113_1031145.html)>

### 中國大陸專利局京外專利審查協作中心之績效

中國大陸專利局局長近日出席在蘇州舉行的京外專利審查協作中心首次運營和管理現場會，對於審協中心的努力表示十分肯定。

中國大陸專利局近年來在和有關地方的共同推動下，於北京以外地區設立 6



個審協中心，其分別位於江蘇、廣東、河南、湖北、天津、四川。截至 2014 年 9 月底，6 個審協中心共有 4,666 名員工，累計發出發明專利申請案件之首次審查意見通知書共有 43.9 萬件，審結的則有 22.7 萬件，成績顯著。

資料來源：“申長雨出席國家知識產權局專利局京外專利審查協作中心首次運營和管理現場會。” SIPO 2014 年 11 月 13 日。

<[http://www.sipo.gov.cn/zscqgz/2014/201411/t20141113\\_1031008.html](http://www.sipo.gov.cn/zscqgz/2014/201411/t20141113_1031008.html)>

### 中國大陸 2013 年研發經費持續增加

根據統計，中國大陸的研發經費於 2012 年首次突破 1 兆人民幣，2013 年中國大陸研發經費較 2012 年增加 15%；研發經費投入與 GDP 之比首次突破 2%。

舉武漢市為例，武漢市於 2013 年之研發經費為 255 億元人民幣，佔武漢市地區 GDP 的比例達 2.74%，高於中國大陸境內平均水準。同時，2013 年武漢市提交的發明專利申請量為 9,735 件，較 2012 年成長 20.6%。

事實上，中國大陸研發經費近年來不斷提高，發明專利申請數量連續 3 年位居世界首位，但仍然不是專利和創新的強國。資料顯示，2013 年中國大陸機電和高新技術產品出口比例已達 57.3% 和 29.9%，但許多商品之核心技術掌握仍非由中方持有。舉例而言，機電產品，61.2% 是外資企業生產，51.1% 是加工貿易方式出口；高新技術產品中，73% 是外資企業生產，65.3% 是以加工貿易方式出口。

資料來源：“完善政策加大投入 促進專利量質齊升。” SIPO 2014 年 11 月 14 日。

<[http://www.sipo.gov.cn/mtjj/2014/201411/t20141114\\_1031712.html](http://www.sipo.gov.cn/mtjj/2014/201411/t20141114_1031712.html)>

## [中國大陸、日本、韓國]

### 中日韓專利局持續致力於智慧財產權領域上的合作

日前，第 14 屆中日韓專利局局長政策對話會議在韓國舉行。各專利局局長共同回顧 2013 年中日韓三邊智慧財產權合作的進展情況，並就未來三局合作交換意見。中日韓三局也就專利審查作業、專利資訊及文獻交流、外觀設計、自動化、復審專家交流、人力資源培訓及三邊網站升級更新等領域的合作議題交流。此外，三局還傳達各自的最新發展情況。會後，三局局長簽署了「第 14 次中日韓三局局長政策對話會議會談紀要」，宣布三局合作網站升級項目的正式啟動。另外，三局決定 2015 年的局長政策對話會議將在中國大陸舉行。

在第 20 屆的中韓局長會議中，中國大陸專利局與韓國專利局就 2014 年中韓兩局合作專案進行深入討論，且確定兩局在 2015 年的合作內容及專案，並就其他涉及智慧財產權制度發展的議題交換意見。雙方還同意將兩局間互派智慧財產權聯絡員專案的有效期限延長為 3 年，並共同簽署「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和韓國知識產權局互派知識產權聯絡員諒解備忘錄」。

又中國大陸專利局與日本專利局在青島的副局長級會議中，對雙方在專利審查、外觀設計、實用新型、自動化、復審、法律制度及法律運作等方面的合作進行交流。此外，雙方還就召開中日聯合研討會、開展中日專利資訊公共服務合作達成共識，並共同簽署確定 2015 年中日雙方合作項目之會議紀要。

資料來源：

1. “中日韓三局將在知識產權領域繼續加強合作。” SIPO 2014 年 11 月 13 日。

<[http://www.sipo.gov.cn/zscqgz/2014/201411/t20141113\\_1031009.html](http://www.sipo.gov.cn/zscqgz/2014/201411/t20141113_1031009.html)>

2. “中日知识产权局副局长会议在青岛举行。” SIPO. 2014 年 11 月 13 日。  
<[http://www.sipo.gov.cn/zscqgz/2014/201411/t20141113\\_1031170.html](http://www.sipo.gov.cn/zscqgz/2014/201411/t20141113_1031170.html)>

## [歐洲、中國大陸]

### 歐洲專利局與中國大陸專利局合作即將邁入第 30 年

歐洲專利局與中國大陸專利局於專利領域上的合作始於 1985 年，並在 2007 年就程序的調和、研發共同工具與提供之服務等策略性議題上開始更深入的合作。雙方間的合作關係即將於明年邁入第 30 年，雙方局長日前於布魯塞爾會面，會面中除了就如何強化與更加趨近彼此的專利系統，以利進一步地支持兩地的創新而交換意見外，同時亦擬訂雙方未來的共同活動。

歐洲專利局局長提到，因為雙方之間的合作，使得中國大陸與歐洲的專利系統有了更多的共同之處，且彼此的投入使得專利系統的使用者受益頗深，例如得以更簡單與經濟之途徑取得專利文獻及使專利之程序更趨透明化，包括(1) 2014 年 6 月所推出的全球檔案 (Global Dossier)，這是一項提供歐洲與中國大陸專利申請案之專利家族資訊的服務；(2) 2014 年於歐洲專利局之專利翻譯工具 (Patent Translate) 新增 100 萬件的中國大陸專利文獻及；(3) 與中國大陸專利局決定採用合作專利分類 (CPC) 等；前開所為對於強化取得中國大陸專利資訊之途徑與改善專利品質的方面均有相當大的幫助。

歐洲專利局局長表示，中國大陸申請人向歐洲專利局近五年提出專利申請案呈現快速成長的現象，例如 2009 年所提出的案件為 8,280 件，而至 2013 年時攀升至 22,292 件，佔歐洲專利局總受理量的 8%。

資料來源：

1. “Europe and China step up co-operation on patents as EPO-SIPO anniversary approaches,” EPO. 2014 年 11 月 14 日。  
<<http://www.epo.org/news-issues/news/2014/20141114.html>>
2. “Europe and China in strategic partnership for patents,” EPO. 2014 年 11 月 18 日。  
<<http://blog.epo.org/international-co-operation/europe-china-strategic-partnership-patents/>>

## [歐洲、印度]

### 歐洲專利局與印度專利局共同強化專利領域上的合作

歐洲專利局日前與印度專利局同意繼續加強彼此專利領域上的合作，以期達到支持創新之目的。日前雙方已共同簽署一份合作瞭解備忘錄，該合作瞭解備忘錄的效力將維持 4 年；更者，雙方也依據該合作瞭解備忘錄，首次簽署一份為期 2 年的工作計畫。

印度專利局在 2013 年共受理 43,674 件發明專利申請案，當中有 9,911 件為印度本國申請人所提出。近年印度本國申請人無論是在印度國內或國外提申專利申請案件量均有提高的情況，舉例而言，2013 年印度本國人於印度與海外的專利申請案成長率分別為 11%與 32%。印度本國人在海外的專利申請案約為 1,100 件，當中有 564 件便是向歐洲專利局提申。至於歐洲申請人到印度提出專利申請案量來看，則是呈現穩定狀況，通常約為 12,000 件，約佔印度專利局受

理國外申請人案件量的 1/3。

歐洲專利局已與歐洲商業協會 (Association of European Chamber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EUROCHAMBERS) 議定一份合作協議，其用意為向印度推廣歐洲專利技術系統，此外也將促進歐洲與印度兩邊的技術移轉。該合作協議現已由歐洲商業與技術中心 (European Business and Technology Centre, EBTC) 執行，而該中心是一個提供有關印歐清潔能源技術的平台，且歐洲企業更可透過在該平台內的智慧財產權服務台 (IPR Help Desk)，得到有關在印度涉及智慧財產權議題之建議。

資料來源：“The EPO and India enhance co-operation on patents,” EPO. 2014 年 11 月 7 日。<<http://www.epo.org/news-issues/news/2014/20141107.html>>

## [歐洲、美國]

### 歐洲專利局局長發表與美國就智慧財產權領域上長期合作成果

日前於美國，歐洲專利局局長與美國之智慧財產權領域三大協會會面，歐洲專利局局長在會面中表示，歐洲與美國長期以來的合作相當愉快且合作成效亦相當豐碩。另外，其亦提到歐洲專利局每年所受理的專利申請案中，最大來源國便為美國。舉例而言，歐洲專利局在 2013 年所受理來自於美國申請人的比例約佔 25%，且較 2012 年成長 5.8%。

歐洲專利局局長於會面中亦特地傳達幾項雙方合作而推出的工具或服務，例如於 2011 年推出的檢索通用文獻 (Common Citation document) 服務，該服務可提供使用者於單一入口檢索到 20 個專利專責機構所執行的檢索報告；另外，合作專利分類 (Cooperative Patent Classification) 也是雙方共同合作下的成果之一。

資料來源：“Fresh insight on our relations with the U.S.,” EPO. 2014 年 11 月 7 日。<<http://blog.epo.org/international-co-operation/fresh-insight-relations-u-s/>>